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 科員 王立心 電話: 3322101#7524

電子信箱:100493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大竹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發文字號:桃教中字第1130123160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376735100E 11301231601 ATTACH1.docx)

主旨:有關本市辦理113學年度公立國民中學現職教師雙語增能學分班實施計畫一案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「桃園市113學年度公立國民中學現職教師雙語增能學 分班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本市現職公立國中教師雙語教學專業,俾拓展本市 雙語教育業務,本局業以113年8月20日桃教中字第 1130077967號函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以下簡稱臺師 大)進修推廣學院依旨揭計畫協助開設雙語增能培育6學分 班,並協助修課教師處理師培校內學分班相關行政業務及 學分加註次專長事宜,並經教育部113年10月7日臺教師 (三)字第1130100555號函核定臺師大辦理在案。
- 三、旨揭學分班藉由沃土模式之雙語教學相關理論與實務之應用,增進各領域現職教師以雙語融入學科教學之技巧及能力,實施計畫內容重點如下:

(一)實施對象:







- 具有藝術、健體、綜合、科技領域類科合格教師證之 桃園市公立國民中學現職教師,以正式教師優先。
- 2、具雙語教學年資至少一年以上,且曾參加本市辦理之 雙語本師培訓課程者為優先。
- (二)開設班別:國中班1班(招收30人)。
- (三)報名方式:114年1月17日(星期一)下午五點前依實施 計畫完成線上及書面相關報名事宜,額滿為止。
- (四)課程規劃:為6學分共計117小時課程,包含「雙語教育的課程設計與教學、評量(3學分54小時)」、「教師專業成長與學校雙語環境建置(2學分36小時)」、「雙語授課策略與課室英語之應用(1學分18小時)」、「公開說觀議課(1學分3小時)」及「回流學習與雙語教案及教學實踐成果發表與分享(6小時)」。
- (五)上課時間:自114年3月至114年12月止。
- (六)學分費:由本局全額補助。

四、檢附旨揭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國中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

副本:本府英語教育資源中心(文昌國中) 電2825492592





